

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-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所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，定价公允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，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，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，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2024 年 4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钭正良、钭江浩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与本次关联交易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在表决时予以回避。

本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发表了审查意见，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本次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是正常的业务需要，各项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允的定价方式执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。因此，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(二)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对公司 2023 年度与关联方的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。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详见下表：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2023 年预计金额	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	杭州临安华旺热能有限公司	7,000.00	6,095.77	采购价格有所下降
	杭州华旺汇科投资有限公司	120.00	119.31	-
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	杭州临安华旺热能有限公司	67.00	52.42	-
其他	杭州华旺汇科投资有限公司	205.57	184.07	-
合计		7,392.57	6,451.57	-

(二)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2024 年预计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 (%)	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	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 (%)	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--------	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	杭州临安华旺热能有限公司	7,000.00	38.78	1,498.39	6,095.77	40.81	上年采购价格有所下降
	杭州华旺汇科投资有限公司	130.00	100.00	19.96	119.31	100.00	-
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	杭州临安华旺热能有限公司	36.00	100.00	8.10	52.42	97.47	上年有固定资产销售
其他	杭州华旺汇科投资有限公司	184.07	54.35	-	184.07	56.90	-
合计		7,350.07		1,526.45	6,451.57		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(一) 杭州临安华旺热能有限公司

1. 基本情况：

公司名称	杭州临安华旺热能有限公司
成立时间	2009年6月19日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30185689095715U
注册资本	6,100万元
法定代表人	陈燕华
住所	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滨河北路18号7幢305室

股权结构	杭州华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5.57%； 钭正良 6.07%； 钭江浩 8.20%； 钭粲如 16.39%； 童盛军 3.77%。
经营范围	热力生产和供应； 污泥焚烧发电； 销售煤炭（无储存）； 光伏电站系统的研发和销售、技术咨询与服务、成果转让。 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2、关联关系：该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，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。

3、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（未经审计）：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杭州临安华旺热能有限公司总资产 28,604.05 万元，净资产 11,498.75 万元，营业收入 11,066.30 万元，净利润 4,733.90 万元。

4、履约能力：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，根据关联交易方的财务状况，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，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。

（二）杭州华旺汇科投资有限公司

1.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	杭州华旺汇科投资有限公司
成立时间	1993 年 3 月 12 日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301851437595248
注册资本	7,500 万元
法定代表人	钭正良
住所	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滨河北路 18 号 7 幢

股权结构	杭州华旺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0%， 钭正良 20%。
经营范围	实业投资；销售：机电产品、建材（除砂石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2、关联关系：该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，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。

3、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（未经审计）：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杭州华旺汇科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 18,279.69 万元，净资产 15,447.64 万元，营业收入 344.54 万元，净利润 1,161.33 万元。

4、履约能力：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，根据关联交易方的财务状况，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，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本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各项交易根据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、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。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，当交易的商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和政府指导价时，交易双方经协商确定合理的交易价格，并签订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。

四、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，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、经营活动所必要的，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、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，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。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，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。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查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